

[首页](#) [网上交易](#) [基金产品](#) [专户理财](#) [信息披露](#) [服务中心](#) [关于我们](#)产品 [首页](#) > [基金产品](#) > [债券型基金](#) > [宝盈盈沛纯债债券A](#) > [基金公告](#) > [基金公告](#) > [关于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](#)

关于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

日期：2025-02-1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资产净值连续45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，可能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：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A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：宝盈盈沛纯债债券A

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：010139

C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：宝盈盈沛纯债债券C

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：010140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20年12月17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：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可能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《基金合同》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，且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，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2025年2月14日终，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。若截至2025年2月21日终，本基金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，则将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，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，且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等业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，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宝盈盈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

3、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<http://www.bsfunds.com>）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888-300），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2月15日



[投资者教育](#) | [反洗钱专栏](#) | [风险提示函](#) | [投资者权益须知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法律法规](#) | [应急处理提示](#)

版权所有 2001-201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，不得转载。投资有风险，入市须谨慎。

粤ICP备12002645号(本网站支持IPv6)

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6342号



宝盈基金服务号



APP下载